



手表记

□黎强

20世纪60年代,手表在老百姓眼中简直就是个稀罕物。那时结婚备置的物件中有“三转一响”的说法,其中“一转”指的就是手表,其余“两转”是自行车、缝纫机。

那时,男士和女士的裤子在裤腰位置有专门的一个小裤包,取名“表包”,就是为防止在干活时手表损坏、丢失而专门缝制的。手表放进去,贴身、安全,不易丢失。细心点的,还要在表包口子用锁针别上,再加一道保护。

那个年代,买得起手表的人是极其爱护手表的,那种爱护在今天看来,甚至有点滑稽。为了避免手表被汗浸湿,女士会用手绢包住腕上戴着的手表,不时贴着耳朵听听滴答声,生怕手表因为劳动所致损坏而停摆。要问咋不把手表取下放表包里?这是那个时代少数人的虚荣心作祟造成的,腕上戴着手表,似乎比周遭的人显得富贵。再有,有的人本来是习惯用右手,却在人多扎堆时故意使用左手,佯装“左撇子”,有意无意地露出腕上的手表,其意不言而喻。

初中没有读完的哥哥,去了建筑工地干零工,抬水泥,挑灰桶,一天到晚很辛苦,挣的钱用于贴补家用。父母心疼,不时去弄点猪骨头熬汤,兔肠子凉拌、黄鳝鱼鳅黄焖等,让娃儿们增加点营养,同时也偏爱打工下力的哥哥,多给哥哥吃一些。其实,哥哥心里对吃荤还是吃素并无要求,却对一起干活的师傅们手腕上的手表无比羡慕,因家庭经济条件不允许,哥哥只是在父母跟前念叨过几句而已。

这事儿,父亲却记在心里。那时要买块手表,是非常磨人的一件事情。父亲先是他修手表的朋友处咨询,什么“全钢”“防水”“机芯”“防震”等知识,就是从修表朋友那里学来的。之后,父亲开始打听“上海”牌、“宝石花”牌、“山城”牌手表的价格,既要比较手表的质量,更要考虑到捉襟见肘的经济。末了,父亲托人在上海出差时,给哥哥买

回来一块“宝石花”牌手表。据父亲讲,这块手表还是朋友托了上海本地的亲戚搞到些外汇券购买的,比在老县城百货公司便宜了10多块钱。当然,朋友在上海代为买表的周折,父亲是请了一顿“咸菜酒”作为感谢的。

我的一位发小,邀约三四个差不多年龄的街坊伙伴逃学去看乐山大佛。那时的娃儿,身上哪里有钱,发小灵机一动,把他父亲藏在衣柜里的一块“上海”牌旧手表偷偷揣走了(一是在外可以显摆,二是可以掌握时间)。半大的娃儿,哪知出门在外的不易,交通费、饭钱,几下就把荷包里本来不多的盘缠花光了,咋办?一干娃儿饿得清口水长流,到目的地还有很远的路程,路上还得有钱才行呀。此时,发小胸口一拍:“卖表。”说好回家之后均摊表钱,重新买一块一模一样的手表赔给发小父亲。

闯荡之后回到老县城,首先是接受学校逃课的处分,一个个耷拉着脑袋,写检讨,请家长。发小的心里却还有个心结,就是想方设法给父亲买表,不然东窗事发,还得遭父亲一顿“笋子炒肉”的体罚。其中一个伙伴实在出不起钱,买表的钱就出现了缺口。还是我这个发小胸脯一拍:“算啦,我自己想办法!”我这位发小只得趁星期天,悄悄去粮站装卸麻袋,累得够呛。终于凑齐了钱款买到一块“上海”牌手表,125元。这钱,在那时可是天文数字呀。

晨唱老头

□何龙飞

唱,晨唱好啊,一来可以呼吸新鲜空气,二来可以练声,三来可以唱出美好的夕阳红,四来可以体验到快乐和美感,多美好的事啊!”姜老头打开话匣子后,滔滔不绝,娓娓道来。

我继续当他的听众,得知他曾在乡镇、报社、卫生局工作,直至退休。几十年来,他唯一的爱好就是唱歌,收集、整理出来的歌单就有好几本,特别喜欢唱《南泥湾》《洪湖水浪打浪》《万里长城永不倒》《我的中国心》等老歌,因为老歌旋律优美,震撼人心,鼓舞士气,唱起来带劲。

久而久之,每天早上唱歌就成了他的“必修课”,要是哪一天不晨唱,心里

真还堵得慌。

当然,也有人瞅见他在“晨唱”,会说他是“疯老头”“怪老头”,可他并不置可否地笑一笑,继续“晨唱”,而且比往日唱得更更有精神,更为动情了。即便患了癌症,乃至做了手术后,他也会坚持“晨唱”,努力做生活的“歌者”“热爱者”。

至此,面对这位高龄的“晨唱老头”,我还能多说什么呢,唯有翘起大拇指点赞,真诚地祝福、虔诚地祈祷,才是对他最好的致敬、钦佩。

姜老头笑了,好开心,好欣慰,好幸福,可爱极了。

接下来的日子里,“晨唱老头”的歌声照样飘荡在山上的小区里、公路边、山林边,不但赢得了我等业主的口碑,还助力他活得好好的,而且越来越有精气神了。(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

山上小区里的姜老头,今年92岁了,患有三种癌,拄着拐杖勉强能走路,看起来是个“蔫老头”。然而,他耳聪目明,反应敏捷,口齿清晰,一谈一个笑,乐观豁达,尤其是家人把凳子搬到公路边空地安放好后,他就坚持坐在凳子上唱歌,唱的是老歌,唱出了精气神,唱出了欢乐的模样,唱出了小区里的一道“风景”,格外引人注目。

冲着他的乐观精神,业主们叫他“晨唱老头”。每每听到如是“雅号”,姜老头都会满脸的笑意,满心的欢喜,就连额头上的皱纹都次第舒展开来了。

我是盛夏时节的那天早上晨跑时遇见姜老头的,他戴着帽子,坐在凳子上,拄着拐杖,正在唱《歌唱二小放牛郎》,很投入,很陶醉,不能不令我心生好奇。

待他唱完,我停下脚步,主动与他搭讪:“老人家,这么喜欢唱歌呀?”“爱

家乡盛产蚕豆,家家户户都做豆瓣酱。一份豆瓣酱将缺荤少油的清贫日子调剂得有滋有味。

那时,我在离家10多公里的学校住读,每周回一次家,每次回家都要带下一周的粮食,并装满一小瓶母亲做的豆瓣酱。豆瓣酱是我唯一的下饭菜。

小满,母亲把新收的蚕豆晒干,赶在梅雨来临前放入温水中浸泡。充分浸泡了一夜的蚕豆因吸水而变得膨胀饱满。随后,母亲召集一家老小一起剥蚕豆皮。

母亲的豆瓣香

□陈建素

刚开始剥时,我们还喜笑颜开,争着抢着看谁剥得快,可时间一久,浑身酸麻,长久浸水的指甲被泡软了,一不小心就外翻,疼得难以忍受。最后,只剩下母亲一人坐在小凳上,弯腰低头不停地剥。母亲将剥了皮的蚕豆用清水反复淘洗、沥干,放到大锅里蒸煮。蒸煮要把握好火候,太熟不行,易烂,不易制曲;太生不行,在落缸晒酱时又不易溶解。

蒸熟的蚕豆在大木盆中放凉,母亲倒入面粉,双手翻搅拌匀至每粒蚕豆都裹上面粉。母亲将黄荆枝条铺在篾匾、筛子里,再将蚕豆均匀摊在黄荆枝条上,最后再用黄荆枝条盖上,搬入房内阴暗处,静待“霉”的降临。

在淅淅沥沥的梅雨声中等待。这些日子,母亲是不允许任何人翻开黄荆枝条窥视的。这种湿热天气里的守候,总给我一种神秘感。

10天后,母亲搬出匾

筛,揭去盖在上面的干枯黄荆枝条,呈现在面前的是一层白而微蓝的霉毛,这些兔子毛般柔软的霉毛生在一块块蚕豆团上,连成一体,像一张毛毡覆盖在底层黄荆枝条上。

已是暑热的天气了,这些毛茸茸的豆块被母亲放在烈日下暴晒,晒到坚硬的程度,然后再一粒粒地掰开,放入干净的浅缸中,加入适量的盐和冷开水,水面要能将霉豆淹没。母亲随后再加入剁细的红辣椒、鲜生姜、花椒面、蒜泥、八角和其他调味品,用筷子搅拌均匀成稀糊状后,搬到屋前没有遮挡的土台子上,让它们继续接受夏日烈焰的拥抱。母亲常讲,伏天的太阳最毒,经此暴晒的豆瓣酱发酵充分,色泽亮丽,味道鲜美。

每日清晨,在太阳还未升起之前,母亲要用筷子将酱缸里的酱料缓慢而细心地翻搅一遍,以便它们均匀地接受阳光的照耀。除了雨天,酱缸在夜里也不搬回家,敞口的酱缸默默接纳着露水的浸润、月光的洗礼。日夜更替间,酱缸里的酱料渐成浓稠暗红色的液体,泛着油光。用筷子头挑一点细尝,满口都是绵浓鲜美。

如今在超市买的豆瓣酱,吃起来总缺少点味儿,细细想来,缺少的正是烈日和露水的浸润之味,是母亲浓浓的操劳之情。(作者系重庆市万州区作协会员)



能懂的诗

我们要铭记,铭记,铭记

□屿夫

今天,必定会早起,在晨曦之前
在鸟鸣之前
强劲的风自时间深处吹来
带着那个年代,九月三日的历史云烟
鞠躬吧,歌唱吧
续写胜利

永祭啊,那悲恸彻骨的牺牲
忆杀敌呐喊,冲锋号角
不屈的歌
被鲜血淬炼的土地,被硝烟锤打的花朵
哺育觉醒民族的孩子
牺牲者的后代呀,胜利者的后代
沉思中奋起
前行中思索

我们要懂得呀,铭记,铭记,铭记

国殇,荣光
念光复河山的先驱
将永远的脊梁高声称颂
(作者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

中国封面

□李光辉

一排排
一行行
纵横交错地组成了一个巨大的方阵

从点到线
从线到面
经天纬地般织出了一段壮丽的华锦

他们动作整齐
他们步调一致
仿佛一个有机的整体
缓缓地飘移过来

就像平型关前的一阵风
就像黄崖洞顶的一朵云
就像长白山上的白桦林
就像黄河岸边的青纱帐

这是恢宏的中国场面
旌旗猎猎作响
铁甲滚滚向前
战士赳赳而立

这是庄严的中国门面
大兵云集于此
钢枪紧握在手
国门固若金汤

这是厚重的中国封面
身姿永远挺拔
眼神无比坚毅
本色始终不变

如果党需要
他们也可以排列在
屯垦戍边的农场
去建设天高路远的边疆

如果人民需要
他们也可以排列在
抢险救灾的现场
去纾解各种各样的困难

如果祖国需要
他们也可以排列在
枪林弹雨的战场
去夺取彪炳史册的胜利
(作者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

